

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 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1 年 1 月 12 日中午 12 時整

二、地點：本系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何主任坤益

四、出席：李明仁老師、廖秋成老師、廖宇賡老師、趙偉村老師、黃名媛老師。

五、主席報告：

六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請審議本系及社口實驗林場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報告。

說明：1. 依研究發展處 101.01.04 通知辦理。

2. 檢附本系及社口實驗林場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報告(附件 1)，並請審議「自評」結果勾選是否適當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，詳如附件 1。

提案二：請推舉本系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 1 名及候補委員 1 名，課程規劃委員會委員 1 名及學術委員會委員 1 名。

說明：1.(1)本系 100 學年度教評會委員為李明仁教授、王鴻濬教授、林翰謙教授、宋洪丁教授及何坤益主任。

(2)因王鴻濬教授將於 101 年 2 月 1 日歸建東華大學，本系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評會將缺 1 名委員。

(3)依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(附件 2)，由委員 5 人組成，系主任為當然委員，需有教授 2/3 以上組成。本系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僅李明仁教授 1 位，而林金樹教授 100 學年度休假 1 學年。因此須再從林產科學暨家具工程學系教授中選出 2 位，1 位遞補王教授缺，1 位為候補委員。每張選票請圈選 2 人，最高票當選，同票數抽籤決定。

2.(1)本系 100 學年度課程規劃委員會委員為郭幸榮教授、楊宏志副局長、許原瑞主任，賴昭尹同學、王鴻濬教授、廖宇賡副教授、趙偉村助理教授、黃名媛助理教

授及何坤益主任。

(2)因王鴻濬教授將於 101 年 2 月 1 日歸建東華大學，本系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規劃委員會將缺 1 名委員。

(3)依本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準則(附件 3)，由委員 9 人組成，系主任為當然委員。請由本系非委員之教師中選出 1 位，以遞補王教授缺。每張選票請圈選 1 人，最高票當選，同票數抽籤決定。

3.(1)本系 100 學年度學術委員會委員為王鴻濬教授、廖秋成教授、廖宇賡副教授、詹明勳教授、趙偉村助理教授、黃名媛助理教授及何坤益主任。

(2)因王鴻濬教授將於 101 年 2 月 1 日歸建東華大學，本系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術委員會將缺 1 名委員。

(3)因林金樹教授 100 學年度休假 1 學年，本系僅李明仁教授非系學術委員，建議是否由李教授遞補為學術委員。

決議：1.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補選，選舉結果：黃金城 0 票、王怡仁 0 票、杜明宏 1 票、陳周宏 3 票、蔡佳廷 0 票、林翰謙 1 票、蘇文清 4 票。

當選人為蘇文清教授。

候補委員為陳周宏教授。

2.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規劃委員會委員補選，選舉結果：李明仁 2 票、廖秋成 0 票、詹明勳 3 票。

當選委員為詹明勳助理教授。

3.照案通過由李明仁教授遞補為學術委員會委員。

提案三：請討論修訂本系 101 學年度大學部、碩士班與碩士在職專班必選修科目表之核心能力及核心能力指標。

說明：1.本系 101 學年度各學制必選修科目表已經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規畫委員會議討論修正。經農學院 100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規畫委員會議，本系各學制核心能力需訂 8 項及核心能力指標需再修正。

2.請參閱本系 101 學年度本系各學制必選修科目表(附件 4)。

決 議：修正後通過，修正後之內容詳如附件4。並將各學制必選修科目表及本次會議紀錄EMAIL給課程規劃委員審閱，以確認委員意見。

提案四：有關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結餘款運用範圍及分配方式，請審議。

說 明：請參閱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經費結餘款運用範圍(附件 5)及經費結餘款分配準則(附件 6)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，先試辦一學期再檢討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散會：下午 1 時 30 分